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王喆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王喆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976,925股，占公司扣除截至2020年4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下同）的0.2289%，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44,231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572%（窗口期不减持）。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王喆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喆	董事、副总裁	976,925	0.228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改善个人生活；
- 2、减持股份来源：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票以及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 4、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减持数量不超过 244,23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0572%），若计划减持期间内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即 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8 日（窗口期不减持）；
-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期间市场价格确定。

三、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与北京北方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王喆、周小刚签订了《收购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7000 万元收购王喆、周小刚持有的北京北方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收购协议》约定，王喆女士同意自其从公司处收到相应收购价款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人民币 1,512 万元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上买入金卡智能股票，且自买入之日起三年内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减持，除非取得公司事先书面同意。2016 年 11 月 8 日，王喆女士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部分公司股票办理了限制卖出的冻结手续，限制期限三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卖出期限已满，王喆女士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王喆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在减持期间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王喆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